



財務報告

獨立審閱報告	24
綜合損益表	25
綜合資產負債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30

致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所已按 貴公司指示，審閱第25至38頁所載的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之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須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相關規定。董事須對中期財務報告負責，而該報告亦已經董事會批准。

本所之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出具獨立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議的應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所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已執行的審閱工作

本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委聘」進行審閱工作。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對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分析程序，然後根據結果評估 貴公司之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是否貫徹應用(惟已另作披露則除外)。審閱工作並不包括監控測試及核證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計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計為小，故所提供的保證程度較審計為低。因此，本所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計意見。

審閱結論

按照本所審閱的結果，但此審閱並不構成審計之一部份，本所並無發現任何須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作出重大修訂之事項。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486,988	423,793
營業稅		(14,770)	(12,852)
銷售成本		(221,105)	(199,283)
毛利		251,113	211,658
其他收入	4	105,928	852
行政開支		(125,477)	(115,986)
其他經營開支		(4,649)	(4,821)
經營溢利	5	226,915	91,703
融資成本	6	(4,077)	(3,27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51	43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3,389	88,864
所得稅	7	(19,524)	(13,161)
本期間溢利		203,865	75,703
應佔方：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03,982	75,717
少數股東權益		(117)	(14)
		203,865	75,703
每股盈利	8		
— 基本		16 港仙	7 港仙
股息	9	—	—

第30至3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0	711,391	40,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99,842	1,320,88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586	18,5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35	4,78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6,344	16,706
其他長期資產		—	34,962
		2,352,998	1,436,267
流動資產			
存貨		1,666	1,0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8,787	79,52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9,438	12,55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77,082	256,617
		1,486,973	349,794
總資產		3,839,971	1,786,061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78,670	112,200
其他儲備		2,054,293	943,239
保留溢利		600,829	370,886
		2,833,792	1,426,325
少數股東權益		3,341	3,635
		2,837,133	1,429,960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無抵押	13	30,426	28,846
		30,426	28,84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81,439	82,22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02,567	130,301
借款，無抵押	13	175,013	105,769
當期所得稅負債		13,393	8,960
		972,412	327,255
		1,002,838	356,101
總權益及負債		3,839,971	1,786,061
流動資產淨值		514,561	22,5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67,559	1,458,806

第30至3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匯兌儲備	儲備基金	企業	保留溢利	少數股東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112,200	—	820,962	—	48,071	25,692	294,921	3,326	1,305,172
本期間溢利	—	—	—	—	—	—	75,717	(14)	75,703
股息	—	—	—	—	—	—	—	(236)	(236)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12,200	—	820,962	—	48,071	25,692	370,638	3,076	1,380,639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112,200	—	820,962	27,204	62,245	32,828	370,886	3,635	1,429,960
發行股份	66,470	1,095,962	—	—	—	—	—	—	1,162,432
本期間溢利	—	—	—	—	—	—	203,982	(117)	203,865
股息	—	—	—	—	—	—	—	(212)	(212)
從前年度股息調整(附註9)	—	—	—	—	—	—	25,961	—	25,961
匯兌調整	—	—	—	15,092	—	—	—	35	15,127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78,670	1,095,962	820,962	42,296	62,245	32,828	600,829	3,341	2,837,133

第30至3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139,047	114,279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52,995)	(64,898)
融資活動產生 / (所用) 現金淨額	1,131,093	(23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1,117,145	49,145
於1月1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6,617	154,75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匯兌差額	3,320	—
於6月30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77,082	203,903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377,082	203,903

第30至38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1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所披露，根據為籌備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八日成為優好投資有限公司(「優好投資」)和亮日投資有限公司(「亮日投資」)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股本變動詳細情況載於下文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進行上文附註一所述的重組後，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合併會計法編製，猶如本公司於所呈報的期間一直為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未經審核綜合簡明財務報表，能更公平呈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招股說明書一併閱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招股說明書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僱員福利」、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期權之公允價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財務擔保合約」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有關會計政策轉變並沒有對本集團業績和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及營業額

本集團於整個有關期間之唯一業務為提供港口服務。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所有資產、業務經營及客戶均在中國。故此，並無獨立呈列業務或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均與港口服務相關，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集裝箱處理	307,313	253,348
非集裝箱貨物裝卸	173,486	164,016
儲存及代理費	6,189	6,429
	486,988	423,793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 首次公開招股資金存款	97,574	—
— 銀行存款	6,060	682
股息收入	—	41
其他	2,294	129
	105,928	852

5 經營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	40,492	37,421
土地使用權租約款項攤銷	3,129	336
壞賬撥備撥回	4,286	—
向以下各方支付租金：		
— 關聯人士	10,412	15,262
— 其他	12,848	9,566

6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支出：		
— 銀行貸款及透支	4,077	3,271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當期	19,524	13,161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按照期內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適用稅率計算。

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六日，天津市財政局批准本集團兩家主要附屬公司之適用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為15%。

8 每股盈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03,982	75,717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57,239	1,122,000

在釐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合共1,122,000,000股普通股被視為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已發行，並已考慮重組而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的影響，詳情列於附註十二。

由於在本期間沒有已發行的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股息

附屬公司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之合併股息約為港幣50,000,000元。上述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隨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日調整至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24,000,000元)。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和設備及土地使用權達港幣985,017,000元(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63,585,000元)，出售廠房和設備則達港幣4,396,000元(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681,000元)。

本集團現時正辦理申請土地使用權的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前支付分期付款餘額後將可於適當時候取得土地使用權所有權，不會導致本集團產生額外成本。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一般而言，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約30至90日信貸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減去撥備後)港幣78,935,000元(2005：港幣66,645,000元)，及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68,758	53,366
31至90日	9,277	13,279
91至180日	141	—
180日以上	759	—
	78,935	66,645

12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元
法定		
於2005年8月26日每股港幣1.00元(註(i))	50,000	50,000
於2006年4月26日，分為每股港幣0.10元(註(ii))	500,000	50,000
於2006年4月26日增加(註(ii))	4,999,500,000	499,950,000
於2006年6月30日	5,000,000,000	5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05年8月26日(註(i))	1	1
於2006年4月26日，分為每股港幣0.10元(註(ii))	10	1
於2005年5月8日(註(iii))	1,121,999,990	112,199,999
於2005年12月31日之備考股本	1,122,000,000	112,200,000
發行新股(註(iv))	664,700,000	66,470,000
於2006年6月30日	1,786,700,000	178,670,000

12 股本(續)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港幣50,000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的普通股。本公司以面值港幣1.00元發行一股份予Leadport Holdings Limited (「Leadport Holdings」)。
- (ii) 根據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將每股面值港幣1.00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分為10股，每股港幣0.10元。透過額外增設4,999,5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已由港幣50,000元增至港幣500,000,000元，而新增設的普通股於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擁有同等地位。
- (iii)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八日，作為重組的一部份，本公司已向Leadport Holdings發行1,121,999,99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作為股份互換交易。以收購優好投資和亮日投資全部已發行股本。
- (iv)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以每股港幣1.88元的價格向公眾發行578,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日，公司以相同價格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 86,7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因此合共發行664,700,000股籌組港幣12.5億元。該等股份與當時現有股份在各方面擁有同等地位。

13 借貸

該等銀行借貸的屆滿年期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1年內	175,013	105,769
1至2年	30,426	28,846
	205,439	134,615

14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最低未來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不超過1年	2,155	33,36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873	133,676
5年後	—	539,371
	5,028	706,410

因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八日購入有關租賃協議之租賃物，原土地使用權、泊位、鐵路及設施租賃協議已於同日終止。

15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廠房及機器之改善工程	173,615	87,813

16 關聯人士交易

本集團受最終控股公司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所控制。最終控股公司的母公司為一家國有企業（「國有企業」）。直接或間接由中國政府控制的全部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本集團部份業務與國有企業共同進行。本集團已制定程式，盡可能從其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權架構分辨其是否屬國有企業。管理層相信已充份披露所有重大有關聯人士交易及結餘。

以下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及餘額概要：

除本報告其他部份所提及外，以下為本期間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該等交易均為持續關聯人士交易，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a) 聯營公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向聯營公司收取之非集裝箱貨物裝卸收入(附註(i))	18,237	32,278
向聯營公司支付之碼頭貨物處理服務費(附註(ii))	5,969	6,761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	2,712	2,29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	—	1,091

附註：

(i) 非集裝箱貨物裝卸收入乃根據已訂約之單位售價及貨物處理量進行計算。

(ii) 碼頭貨物處理服務費乃根據已訂約之每月／每年計費率計算。

16 關聯人士交易(續)

(b) 國有企業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 與國有企業之交易		
收入		
集裝箱處理及非集裝箱裝卸收入	359,921	312,459
利息收入	811	682
費用		
利息支出	3,971	3,271
租金		
— 泊位、鐵路及儲存地方	6,907	10,089
— 土地	2,198	3,218
— 設備	1,307	1,955
相關港口支援服務及配套服務之服務費	7,500	14,707
臨時儲存費	4,399	5,851
採購	908	26,171
供水	2,073	1,723
提供通訊服務	576	434
供電	11,957	10,498
	未經審核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i) 與國有企業之結餘		
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45,611	26,126
國有銀行存款	112,130	256,61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9,438	12,555
負債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02,567	130,301
國有銀行借款	203,883	134,615
(iii) 從國有企業購買		
土地使用權	663,165	—
碼頭和鐵路	204,905	—

17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天津港發展國際有限公司（「天津港發展國際」）與中遠碼頭（天津港北港池）有限公司（「中遠碼頭」）及APM Terminals Tianjin Company Limited（「APMT」）訂立協定（「外商獨資企業協定」），據此在中國成立一間外商獨資企業。天津港發展國際、中遠碼頭及APMT將分別於外商獨資企業之股本權益中擁有40%、30%及30%權益。

外商獨資企業將擁有註冊資本人民幣1,26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223,000,000元）（該款項將由合營訂約方根據各自在外商獨資企業股權中所佔比例出資注入）及總投資額人民幣3,60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495,000,000元）。天津港發展國際須以人民幣504,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489,000,000元）（即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之40%）向外商獨資企業之註冊資本出資。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刊發的公告內載述交易詳細內容。

- (b)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及本集團僱員分別獲授9,700,000份購股權及1,8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期間，隨時按每股港幣2.28元的價格行使。

18 審批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審批中期財務報表。